

证券代码：603096

证券简称：新经典

公告编号：2018-009

## **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**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7 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2,322,877.80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98,873,684.43 元，按照母公司 2017 年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,887,368.44 元，加上母公司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 254,598,526.99 元，减去 2016 年度现金分红 48,009,600.00 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5,575,242.98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要求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,466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80,796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，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三、独立董事意见**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现金分红、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该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

议。

#### 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，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30日